

证券代码：838319

证券简称：科思特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科思特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宋问俗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6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董泽华、张乐福因公务外出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周娟因公务外出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信息披露人员王琴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，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，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99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虹辰、周江凡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度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

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科思特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《北京市康达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科思特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武汉科思特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